济兖政办发〔2023〕3号

济宁市兖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济宁市兖州区扩大内需三年行动 计划(2023—2025年)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兖州工业园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扩大内需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济宁市兖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2月30日

(此件公开发布)

济宁市兖州区扩大内需三年行动计划 (2023—2025年)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省、市扩大内需三年行动计划,牢牢把握扩大内需战略基点,增强经济发展内生动力和发展活力,现结合兖州实际,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深入落实省、市安排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锚定"走在前、开新局",以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为总抓手,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深度挖掘释放内需潜力,着力畅通经济循环,更好地服务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有效激活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的内生动力源,塑造高质量发展新优势。
- (二)主要目标。完整内需体系初步建立,经济循环更加畅通,兖州在国内国际双循环中的作用持续提升。到 2025年,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稳步增长,力争达到 290 亿元左右;"四新"经济投资占比进一步提高,制造业投资加快增长,基础设施建设和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取得显著成效,高速铁路、高速公路营运里程显著提高,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实

现大幅提升;全社会物流总费用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下降2—3个百分点,达到全国领先水平。

二、丰富消费场景,提振消费能级

(一)力促传统消费提质升级

- 1.加快批零住餐行业发展。每年举办不少于 12 场促消费专题活动,持续提振餐饮零售消费,积极发放餐饮消费券,围绕狄家街、端信里等重点街区,针对重点领域开展餐饮促消费活动。鼓励商贸企业和餐饮门店延长营业时间,繁荣发展夜购、夜娱、夜宵等夜间消费服务。持续推进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到 2025 年底完成 15 处试点建设,2024 年底前完成端信里特色餐饮聚集街区创建工作。(牵头单位:区商务局、区发展和改革局、区财政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2.推动文旅消费提档升级。积极举办文化旅游消费活动, 鼓励 A 级旅游景区开展灵活多样的精准促销活动。完善景区门 票预约统一平台,重点培育油菜花节等特色活动品牌,不断增 强影响力、传播力。紧盯文化传承发展,稳妥推进文化体验廊 道重点项目建设。到 2025年,做优做强一批高标准、高品质 精品旅游区,打造 1 个精品文化旅游名镇,旅游总收入突破 65 亿元。(牵头单位: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发展和改革局、区大 数据中心)
- 3.培育发展商务会展业。联合重点商贸企业、行业商协会,依托我区特色优势产业举办特色展销活动。组织广大商贸企业积极参加电子商务、老字号、美食节等各类知名会展活

动。培育具有先进办展理念、运营规范、模式创新成效显著的数字化展览龙头企业。(牵头单位:区商务局)

- 4.扩大汽车家电消费。落实好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等优惠政策,优化汽车管理服务,推进新能源汽车在城市公交、出租、环卫、驾培等领域应用。积极开展汽车展销促销和新能源汽车下乡活动,推动汽车消费升级。加快公共区域、居民小区等充电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到2025年实现公共充电站镇街全覆盖。对执行两部制电价的电动汽车集中式充换电设施,2025年底前免收需量(容量)电费。鼓励金融机构在符合监管规定前提下,拓展汽车、家电等消费领域信贷业务。鼓励金融机构在依法合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参考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合理确定个人汽车消费贷款利率和还款期限。积极开展家电促消费活动和家电以旧换新补贴活动。(牵头单位:区商务局、区发展和改革局、区财政局、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区税务局、人民银行兖州支行)
- 5.促进住房消费健康发展。落实好差别化住房信贷政策, 策划开展一批房产交易展销会,创新举措稳定房地产市场。进 一步做好住房租赁补贴发放工作,将符合条件的城镇中等偏下 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城市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城市低保住房 困难家庭、新就业无房职工和在城镇稳定就业的外来务工人员 (家庭)纳入保障范围,针对各类保障群体进一步细化保障标 准,实现"应保尽保"。稳定房地产开发贷款投放,加大治理完 善、聚焦主业、资质良好的房地产企业信贷支持力度。加强在

建在售开发项目监管,全面排查梳理风险项目,对新风险项目及时纳入台账、实行销号管理。管好用好居民小区公共收益。 (牵头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人民银行兖州支行)

(二)力促服务消费发展壮大

- 1.优化医疗健康服务供给。常态化推进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工作,进一步扩大集采品种覆盖范围,减轻群众就医负担。逐步提高全民医保水平,到2025年,居民医保普通门诊政策范围内报销封顶线在"十三五"末基础上平均提高50%左右,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居民医保普通门诊报销比例达到60%左右,职工医保普通门诊根据上级文件适时上调门诊报销限额。发展"互联网+医疗健康",推进全流程数字化、智能化,远程医疗覆盖全部镇级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中心村卫生室。加强区中医医院标准化建设。(牵头单位:区卫生健康局、区医疗保障局)
- 2.提升教育服务质量。适应城镇化发展趋势和镇村布局变化,优化配置城乡教育资源,进一步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打造 6 大教育联盟,覆盖 36 所城乡学校,实现优质资源共享化、教师队伍专业化、学校发展特色化,持续推动乡村教育教学质量全面提升,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打造教育名区。提升校园 5G 网络深度覆盖水平,加快教育云网融合建设,推进校园网络提质增效,持续开展智慧教育示范创建,到2025 年全区"数字校园"实现全覆盖。(牵头单位:区教育和体

育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 3.深挖养老托育消费潜力。深化落实"一老一小"整体解决方案,健全养老托育服务体系。重点支持发展护理型养老床位,到2025年护理型养老床位占比达到65%以上。深入开展县域养老服务体系创新示范活动,推广专业养老服务机构连锁连片托管运营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农村幸福院和家庭养老床位模式。大力发展银发经济,积极开展适老生活用品市场,更好满足差异化、个性化养老需求。全面落实优化生育政策,大力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推动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专业化、规范化发展,到2025年,千人口托位数达到6.01个,全区4家托育机构创建市级普惠托育机构示范点,1家托育机构创建省级普惠托育机构示范点。(牵头单位:区民政局、区卫生健康局、区发展和改革局)
- 4.促进家政服务提质扩容。深入实施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 行动,畅通与医院、社区等合作渠道,支持优质家政企业以连 锁形式在社区综合服务中心设立服务网点,开展在线预订、上 门服务、便捷支付等一站式服务,形成全链条产业体系,打造 兖州本土家政服务品牌。深入开展诚信家政社区惠民促消费活 动,培树诚信家政企业。建立健全家政服务从业人员个人信用 记录注册、跟踪评价和监管制度。(牵头单位:区发展和改革 局、区商务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5.升级信息服务消费。丰富 5G 网络和千兆光网应用场

景,支持自动驾驶、无人配送、空天信息等技术应用。落实省5G"百企千例"规模应用行动计划,推进5G模组与AR/VR、远程操控设备、机器视觉、AGV等工业终端深度融合,打造一批5G全连接工厂、5G+工业互联网应用场景。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达到四星级标准。(牵头单位:区大数据中心、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交通运输局)

6.加大绿色消费支持力度。大力推广绿色低碳出行,全面推进城市公交、出租、物流等公共领域车辆和公务用车电动化。全面推广绿色建筑,政府投资工程率先采用绿色建材,其中,政府投资或政府投资为主的城镇新建民用建筑全面推广采用绿色建材,到 2025年,全区新增绿色建筑 180 万平方米以上,绿色建筑占城镇新建民用建筑比例达到 100%。全面推进节约型机关创建行动,到 2025年,80%以上的党政机关建成节约型机关。(牵头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局、区交通运输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三)力促消费环境持续优化

- 1.着力丰富优化消费场景。以建设路商业带为核心,强化重点商贸企业的引领作用,推动狄家街、端信里特色步行街向复合功能延伸升级,围绕"12561"城市烟火经济品牌,进一步提升夜间消费聚集区能级,提升消费便利度。(牵头单位:区商务局)
- 2.促进农村消费升级。用足用好财政资金,支持建设改造镇级商贸中心、农贸(集贸)市场,加快农村电商服务站点、

便利店、小百货、小超市数字化改造,提升农村消费便利化水平。开展新能源汽车、绿色智能家电、绿色建材、生活服务等下乡惠民活动,促进品质消费进农村。支持供销系统农资经营网络建设,健全农资保供机制,拓展农产品产销对接渠道。提升乡村旅游、休闲农业、文化体验、乡村民宿等服务品质,对在城镇土地使用税征收范围内,直接用于采摘和农业观光的种养殖土地,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对个人出租住房经营乡村旅游的,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减按4%的税率征收房产税。(牵头单位:区商务局、区农业农村局、区税务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供销合作社)

- 3.培育消费新业态新模式。加强电商企业梯队建设,推动电商企业入选省电商生态链企业"白名单"。加快发展直播电商新业态,争创省级电商直播基地、供应链基地、产业带。支持非国有博物馆向文旅消费载体转型,实现文商旅融合。(牵头单位:区商务局、区文化和旅游局)
- 4.开展放心消费创建行动。全力打造"放心消费、端信兖州"品牌,推进消费投诉信息公示,发展 ODR 企业,实施消费纠纷在线解决,全力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健全消费领域信用体系,鼓励和规范消费金融创新,加大消费信贷投放力度。深入开展放心消费城市创建,培育一批省市级放心消费示范单位,鼓励更多经营主体单位实施"无理由退货服务承诺",在商场、社区、景区等人员集中地方建立消费维权站,完善各项制度,畅通投诉渠道,提高消费诉求办理实效。完善缺陷消费品

召回管理制度,加强产品伤害监测哨点建设。(牵头单位:区 市场监督管理局、区发展和改革局、区商务局、区地方金融监 督管理局、人民银行兖州支行)

三、优化投资结构,拓展投资空间

(一)加快制造强区建设

- 1.加大制造业投资支持力度。每年梳理一批制造业领域亿元以上重点项目,争取设备奖补、要素保障等政策支持。对拟投产重点工业项目,及时监测投资进度、竣工投产等情况,确保按计划竣工并投产投用。对符合集约节约用地要求的特色优势先进制造业新建或技术改造项目,土地出让底价可按不低于所在地土地等别对应全国工业用地出让最低价标准的70%执行。深化金融助企攀登,常态化开展政金企合作对接,鼓励有条件、符合规定的金融机构在先进制造业聚集区设立专营机构,用好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加大对制造业项目信贷支持力度。(牵头单位: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发展和改革局、区自然资源局、人民银行兖州支行)
- 2.加力提升技术改造投资。落实省市企业技术改造升级三年行动方案,聚焦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安全化等方向,每年滚动实施 100 项技改项目,推动造纸、橡胶、化工、装备、食品等重点传统行业改造提升。积极争取省市奖补资金,引导企业加大技改投入。(牵头单位: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二) 夯实基础设施建设

1.加快都市综合立体交通网建设。积极做好新机场转场通

航服务保障,提速推进济微高速北段(兖州段)工程建设,全力保障济曲快速路建设,服务构建都市区"半小时"交通圈。 (牵头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发展和改革局)

- 2.加快现代水网建设。继续实施引湖入兖调水工程、洸 府河生态防护工程等项目。谋划引调水工程、城乡供水保障 工程、洸府河流域水系综合整治等项目。(牵头单位:区水 务局)
- 3.加快市政公用设施网建设。加快城市燃气、供水、热力、排水、通信等管道和设施更新改造提升。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确保完成2000年前建成的老旧小区改造任务,力争基本完成2005年前建成的老旧小区改造任务。大力发展公共停车场建设,到2025年,努力形成以独立公共停车场为主、路外停车设施为辅、路内停车为补充的城市停车系统。(牵头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水务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 4.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加快 5G 独立组网(SA)规模部署,到 2025年,建成并开通 5G 基站 1800个以上。全面部署 10G 无源光网络(10G—PON)、新型光交叉连接(OXC)等新技术新设备,推动工业园区、商务楼宇等重点区域光分配网络(ODN)改造升级,到 2025年,建成 10G—PON及以上端口 6000个,实现城乡千兆光网普遍覆盖。布局高效人工智能基础设施,建设重点行业人工智能数据集,培育1个人工智能开放平台和1个以上技术转化平台。(牵头单位: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三)加快能源转型升级

- 1.建设多元互补的能源基础设施。落实省定煤电机组关停 改造计划,有序推进煤电机组关停和升级改造。服务保障中俄 东线济宁支线建设。(牵头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局)
- 2.增加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利用规模。统筹推进采煤塌陷 地治理与新能源开发,加快推进时代永福 1.1GW 光伏发电项 目建设。(牵头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局、区自然资源局)
- 3.实施绿色电力消纳能力提升工程。加大储能发展力度, 开展综合性储能技术应用示范,重点打造可再生能源与储能融 合发展示范工程。加快推进储能应用示范,重点推进宁德时代 大型共享储能项目建设。(牵头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局)

(四)完善项目投资管理

- 1.实施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统筹实施省市区重点项目,明确投资计划,实行"每月核查、定期通报、年终考核",确保项目梯次推进、持续发力。健全重点项目"领导包保+专班推进"机制,实施项目联审会商,统筹解决项目推进建设中的堵点卡点问题,建立分级办理、限时反馈、督导落实的工作闭环,全周期管理、全流程跟踪、全要素对接、全方位推进、全过程评价。(牵头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局、区自然资源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 2.激发民间投资活力。聚焦"十四五"规划、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梳理筛选具备一定收益水平、条件相对成熟的项目,常态化向民间资本进行推介,吸引民间资本参与

重大项目建设。搭建民间投资问题反映和解决渠道,支持民营企业参与高速公路、农村公路及相关站场、城市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项目,鼓励民营企业加大先进制造业、科技创新、工业技改等领域投资力度,引导民间资本投向太阳能发电、风电、生物质发电、储能等节能降碳领域。(牵头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 3.强化项目要素保障。深化用地保障,加快盘活批而未供土地、闲置土地和城镇低效用地,制定年度土地利用计划管理实施方案,分级分类精准配置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争取省市统筹能耗煤耗指标支持,统筹能耗资源,满足新上重点产业项目及"两高"整改项目替代指标需求。用足用好专项债券政策,抓好项目谋划储备、对上争取,推动已发债项目投资计划规范执行、投资项目有效实施。做好中央预算内投资争取,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农林水利、社会事业、科技创新等补短板项目加快建设。(牵头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局、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局)
- 4.创新项目投融资模式。积极对接争取省新旧动能转换基金,吸引撬动金融和社会资本支持新兴产业培育和重点产业发展。加强对交通、能源、市政、生态环保、仓储物流、园区、新型基础设施、保障性租赁住房以及百货商场、购物中心、农贸市场等领域基础设施项目的策划培育,争取国家、省、市各类支持。(牵头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局、区财政局)

四、完善市场保障, 畅通经济循环

- (一)构建现代流通体系
- 1.大力发展现代物流。建设国际陆港物流示范先行区,构建完善紧密衔接的现代物流网。加快推进空港物流基地建设,物流通道和物流网络基本建成。(牵头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局、区商务局、区交通运输局)
- 2.完善流通基础设施。加强部门间密切协作,强化城乡商 贸流通服务体系建设,到 2025年,初步形成农产品产地冷藏 保鲜服务网络,基本实现区级物流配送中心、镇级商贸服务中 心全覆盖。鼓励企业完善末端智能配送设施,推进智能快件箱 (信包箱)等配送设施进社区。实施"快递进村"工程,重点推 动利用农村客运、邮政基础网络加快进村,快递服务实现建制 村全覆盖。(牵头单位:区商务局、区农业农村局、区邮政管 理局)
- 3.加快流通模式创新。建设中铁十四局国际陆港物流示范 先行区,构建现代物流网。积极申报多式联运"一单制"试点工 程项目。积极发展公铁联运,推广网络货运等先进运输方式, 提高网络货运等新业态监管能力和水平。深化仓储配送体系建 设,支持生产企业和商贸流通企业仓储基础共享共用,发展智 能云仓。(牵头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发展和改革局、区商 务局)

(二)构建和谐市场关系

1.提升要素市场化配置水平。积极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

设,推动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数据等要素高效配置。 拓宽实体经济融资渠道,扩大直接融资规模。深入开展"数源""数治""数用"行动,促进数据共享开放。(牵头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局、区大数据中心)

- 2.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强力实施营商环境创新提升工程,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规范行政许可事项,逐项制定行政许可事项实施规范。巩固深化"一网通办""一窗受理"改革,优化完善"爱山东"政务服务平台,推动线上线下服务深度融合,强化"无证明城市"建设应用,持续深化"一次办好"改革。完善社会信用建设制度机制,推进信用建设工作法治化、规范化发展,推动实行《行政处罚决定书》《信用修复告知书》"两书同达",规范开展信用修复。(牵头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局、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区大数据中心)
- 3.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开展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清理,建立公平竞争审查机制。在要素获取、准入许可、政府采购和招投标等方面,平等对待各类所有制企业。聚焦市场主体、消费者反映强烈的重点行业以及民生保障、促进创新等重点领域,加大反不正当竞争监管执法力度。(牵头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4.共建共享"好品山东"品牌。深入推动质量强区及品牌战略,全面提升品牌影响力、竞争力和美誉度,推动我区企业发展和产业升级。聚焦造纸包装、橡胶化工、高端装备、健康食品"2+2"优势主导产业,加快"好品山东"建设,持续实施质量

提升行动。做好"山东手造·兖州优选"展示中心、非遗工坊和销售专区建设工作,推进全区非遗传承和乡村文化振兴,擦亮兖州文化品牌。(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文化和旅游局)

(三)加快提升外贸强区建设

- 1.加快建立服务新模式。探索跨境电商零售进口业态创新,支持建设跨境电商直播基地,发展"体验店+直播"新零售模式。持续打造"互联网+金融+外贸"服务新模式,提升跨境贸易便利度。(牵头单位:区商务局)
- 2.实施高质量"双招双引"。积极组织参加省市招商推介及重大项目签约活动,围绕全市"231"产业集群,依托造纸包装、橡胶化工、新能源、高端装备、健康食品等优势产业,抢抓宁德时代、太阳纸业、华勤集团等产业龙头企业落地、增资扩产机遇,精准施策、全面发力。巧借行业协会、商会等平台,大力开展招商引资工作,签约落地一批强链、固链、延链、补链内资项目,积极推动我区产业发展集群化。建立"名校人才直通车"机制,实施青年人才集聚行动计划,全区每年吸引集聚青年人才不少于2600人。(牵头单位:区商务局、区发展和改革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投资促进中心)

五、强化统筹协调,加力推进落实

(一)强化组织领导。区级层面集中会商研究重大问题、重大政策和重大事项;各镇街、区直有关部门全面加强扩大内

需工作的组织领导,进一步完善责任分工,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 (二)健全落实机制。各镇街、区直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结合实际制定扩大内需目标任务和推进措施,明确时间表、路线图,扎实有序推进各项任务落实落地,重大事项及时向区委、区政府请示报告。
- (三)完善政策体系。落实落细中央各项宏观经济政策和省市扩内需三年行动计划,密切跟踪分析政策落实情况及形势变化,聚焦促消费、扩投资、畅循环等扩大内需各领域各环节,因时因势精准谋划、集成制定、动态推出政策,抓好政策储备,保持供给充足、连续稳定、支撑有力。
- (四)强化评估督导。紧盯扩大内需目标任务,跟踪掌握工作推进情况,定期开展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成效综合评估。创新完善督导方式,压实工作责任,确保如期实现预期目标。及时总结好经验好做法,发挥典型示范带动作用,营造良好工作氛围。

抄送:区委办公室,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法院,区检察院。

济宁市兖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2月30日印发